#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200468　证券简称:宁通信B　公告编号:2012-011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董事长孙良先生、总经理王虹女士及总会计师石炼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期末 | 增减变动(%) |
|---|---|---|---|
| 资产总额(元) | 2,123,210,913.61 | 2,050,755,987.18 | 3.5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372,684,708.96 | 372,273,328.48 | 0.11% |
| 总股本(股) | 215,000,000.00 | 215,000,000.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1.733 | 1.732 | 0.06%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 |
| 营业总收入(元) | 655,576,783.23 | 539,970,982.36 | 21.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411,380.61 | 3,414,109.64 | -87.9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17,078,886.22 | -127,042,011.38 | 7.84%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545 | -0.591 | 7.7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02 | 0.016 | -87.5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02 | 0.016 | -87.5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11% | 0.94% | -0.8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6% | 0.79% | -0.73%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附注(如适用)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40,168.16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52,738.71 | |
| 所得税影响额 | -114,993.01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99,025.92 | |
| 合计 | 178,887.94 | -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14,511 | |
|---|---|---|
|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 种类 |
| CHAN KEUNG | 1,289,60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王飞飞 | 588,008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舒建平 | 500,50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谷峰 | 442,40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陈超凡 | 416,979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严增庆 | 399,806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龙剑秋 | 340,00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赵广辉 | 331,65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刘晓琪 | 318,261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陈刃 | 310,00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项目 | 2012年3月31日 | 2011年12月31日 | 变动金额(元) | 变动幅度(%) | 大幅变动的主要原因 |
|---|---|---|---|---|---|
| 应收票据 | 5,292,862.86 | 12,863,723.59 | -7,570,860.73 | -58.88% | 上年末的应收票据于本报告期到期承兑。 |
| 预收款项 | 52,438,422.41 | 87,763,330.36 | -35,324,907.95 | -40.25% | 前期预收的货款于本期发货,确认销售。 |
| 应交税费 | -9,988,121.95 | 15,773,935.97 | -25,762,057.92 | -163.32% | 报告期末尚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金额大于销项税金额。 |
| 项目 | 2012年1-3月 | 2011年1-3月 | 变动金额(元) | 变动幅度(%) | 大幅变动的主要原因 |
| 管理费用 | 32,551,173.14 | 24,136,217.73 | 8,414,955.41 | 34.86% | 子公司加大技术开发力度,技术开发费增加。 |
| 投资收益 | 431,759.36 | 731,956.54 | -300,197.18 | -41.01% | 被投资企业本期利润下降。 |
| 营业利润 | 2,300,949.41 | 5,593,534.89 | -3,292,585.48 | -58.86% | 成本费用同比增长幅度高于销售收入增长幅度。 |
| 所得税费用 | 248,576.25 | 556,669.16 | -308,092.91 | -55.35% | 本期利润减少。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11,380.61 | 3,414,109.64 | -3,002,729.03 | -87.95% | 成本费用同比增长幅度高于销售收入增长幅度。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98,420.13 | -2,170,673.75 | -1,827,746.38 | -84.20% |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高于同期。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83,864.50 | 18,987,203.28 | -21,371,067.78 | -112.56% | 部分银行贷款于报告期内到期偿还。 |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

证券代码:200468　证券简称:宁通信B　公告编号:2012-009

##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4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孙良先生、王虹女士、李彤先生、韩菊先生、李颖女士、黄浩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张顺颐先生、郑蔼梅女士、丁海宴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无异议的情况下方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就上述董事提名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对上述候选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等有关情况的了解,我们认为上述候选人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上述提名。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良先生,48岁,本科学历,1986年参加工作,曾担任邮电部上海通信设备厂项目主管、所长助理、室主任、上海邮通科技发展公司总经理、上海邮通实业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部总经理、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交换传输分厂厂长、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多媒体事业部总经理、上海爱德奇公司总经理、上海朗讯传输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邮电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2005年1月至2011年5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11年3月至今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广电行业事业本部总经理。

孙良先生2005年1月至今先后兼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长(法人代表);2007年11月至2011年5月兼任南京普天通信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人代表);2009年9月至今兼任武汉烽火普天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法人代表);2012年2月至今兼任普天和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人代表)。

孙良先生目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虹女士,46岁,本科学历,1989年参加工作,曾担任本公司产品研发中心办公室主任、南京南方电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06年4月至今担任南京南方电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11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总经理。

王虹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彤先生,42岁,本科学历,1993年参加工作,曾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处长、副总经理、企业改制办公室副主任、企业发展本部副总经理、企业运营一部经理、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本部副总经理、企业运营一部经理、企业发展本部副总经理等职务,2007年12月至2011年12月担任南京普天通信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1年8月);2011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

李彤先生2005年8月至2009年4月兼任普天东方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4月至2008年2月兼任武汉普天通信设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2006年8月至2009年8月兼任成都普天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8月至2008年1月兼任北京首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2月至2008年2月兼任武汉普天电源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5月至2010年3月兼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兼职监事(职工代表);2007年6月至2010年9月兼任侯马普天通信电缆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7月至2008年2月兼任深圳市普天凌云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8月至2010年6月兼任杭州鸿雁电器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1月至今先后兼任南京普天通信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

李彤先生目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南京普天通信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兼任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韩菊先生,49岁,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参加工作,曾担任邮电部西安微波设备厂技术员、西安邮电通信设备厂整机分厂工程师、总工办副主任、西安普天通信设备厂副厂长、厂长、党委书记等职务,2009年1月至今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通信事业本部副总经理兼营销一部总经理。

韩菊先生2009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

韩菊先生目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颖女士,46岁,本科学历,1989年参加工作,曾担任中国邮电工业总公司技术开发中心工程师、技术管理部副处长、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技术管理部副处长、处长、普天信息技术研究院产业发展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统事业本部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系统事业本部副总经理等职务,2007年12月至2010年12月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通信产业事业本部副总经理兼通信产业事业本部综合管理部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李颖女士2008年1月至今兼任北京首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6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

李颖女士目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黄浩东先生,39岁,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参加工作,曾担任普天信息技术研究院研发部项目经理、产业发展部项目经理、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统事业本部交换与接入产品部软交换专项部经理、宽带网络产品部副总经理等职务,2007年12月至今先后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广电行业事业本部副总经理、广电行业事业本部副总经理兼营销业务部总经理。

黄浩东先生2009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2010年6月至今兼任北京数字电视国家工程实验室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2月至今兼任普天和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黄浩东先生目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顺颐先生,68岁,本科学历,1968年参加工作,曾担任太原无线电六厂整机车间、计算机车间副主任、南京邮电学院无线系图象研究室、通信工程系计算机教研室、计算机系计算机原理教研室副主任、主任、科技处副处长、南京邮电学院信息网络技术研究所所长、通信技术开发部总经理等职务,1996年6月至2006年7月担任南京邮电大学副校长;2006年7月至今担任南京邮电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南京邮电大学信息网络专业(博士研究生专业、硕士研究生专业)和南京邮电大学信息网络技术研究所学科带头人、江苏省网络与通信技术工程研究中心主任。

张顺颐先生2009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顺颐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郑蔼梅女士,65岁,本科学历,1970年参加工作,曾担任南京市税务局税政二处处长、南京市地税局副局长等职务,2000年4月至2006年9月担任江苏天业税务师事务所副董事长;2006年9月至今担任南京天业税务师事务所所长。

郑蔼梅女士2009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蔼梅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丁海宴先生,56岁,博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参加工作,曾担任中国传媒大学(原北京广播学院)博士生导师等职务,2004年9月至今担任中国传媒大学南广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

丁海宴先生2009年8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丁海宴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

证券代码:200468　证券简称:宁通信B　公告编号:2012-010

##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4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

①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②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承诺对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杨志和先生、康棣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同意将上述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与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监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志和先生,60岁,本科学历,1969年参加工作,曾担任机械电子部生产司主任科员、机械电子部行业发展司副处长、电子工业部经济运行司处长、信息产业部处长、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企业管理部总经理、企业改制办副主任、桂林普天电信设备厂党委书记、代理厂长等职务,2007年5月至2008年3月担任普天首信通信设备厂(集团)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08年3月至今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党组纪检组副组长。

杨志和先生2008年5月至今兼任成都普天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08年5月至2011年5月兼任杭州鸿雁电器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08年8月至今兼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6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杨志和先生目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中国产业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康棣女士,36岁,博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参加工作,曾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总裁办公室法务专员,2006年6月至2008年4月在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主持综合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工作;2008年5月至2010年5月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综合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副经理;2010年5月至2011年10月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法律事务部经理;2011年11月至今担任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法务部总经理助理。

康棣女士2010年4月至今兼任普天银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2月至今兼任普天和平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康棣女士目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

证券代码:200468　证券简称:宁通信B　公告编号:2012-012

##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年5月17日(星期四)上午九点。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出席对象:

①公司国有法人股股东及2012年5月11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B股股东(B股最后交易日为2012年5月8日)。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普天路1号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提案:

①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②审议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③审议公司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④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⑤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⑥审议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

⑦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担保的议案;

⑧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⑨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⑩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⑪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⑫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⑬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无异议的情况下方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3.上述第4至13项提案的详细内容可查阅本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2012年3月20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年年度报告》、《关于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①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③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12年5月9日至5月16日(8:30-17:00,节假日除外)

3.登记地点: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普天路1号公司财务证券部

四、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普天路1号

邮政编码:210012

电　话:025-58962072

传　真:025-52409954

联 系 人:张沈卫先生、肖红女士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行使表决权:

| 议　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回避 |
|---|---|---|---|---|
| 1.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2.审议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3.审议公司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 | | |
| 4.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5.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
| 6.审议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 | | | | |
| 7.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担保的议案; | | | | |
| 8.审议关于预计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10.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 11.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投票数 | - | - | - |
| 董事候选人:孙良 | | - | - | - |
| 董事候选人:王虹 | | - | - | - |
| 董事候选人:李彤 | | - | - | - |
| 董事候选人:韩菊 | | - | - | - |
| 董事候选人:李颖 | | - | - | - |
| 董事候选人:黄浩东 | | - | - | - |
| 12.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投票数 | - | - | - |
|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顺颐 | | - | - | - |
| 独立董事候选人:郑蔼梅 | | - | - | - |
| 独立董事候选人:丁海宴 | | - | - | - |
| 13.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投票数 | - | - | - |
| 监事候选人:杨志和 | | - | - | - |
| 监事候选人:康棣 | | - | - | - |

注:请在相应意见栏里打"√"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单位盖章:

本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此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

2. 若未填写投票指示的,则视同默认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 若未填写有效期的,则视同默认有效期为从委托之日起至委托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4.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具委托书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5.议案11、议案12、议案13填写投票指示时应填写投票数量。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时,公司股东拥有的每一股份,有与本次股东大会应选出董事或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票数,即股东在选举董事或监事时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本次股东大会待选董事或监事数之积。股东既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集中选举一个,也可以分散选举数人,由所得选票代表表决票数较多者当选为董事或监事。但股东累计投出的票数不超过其所享有的总票数。当选董事或监事所得的票数必须超过出席股东大会所代表的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

证券代码:200468　证券简称:宁通信B　公告编号:2012-013

##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张顺颐、郑蔼梅、丁海宴为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24次,未出席1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郑顺颐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24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郑蔼梅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24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丁海宴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22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4日

---

## 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张顺颐,作为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不是为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任职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任职将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者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本人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24次,未出席会议1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一、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张顺颐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